

B o u l e d e s u i f

羊

脂

球



[法] 莫泊桑 / 著

伊犁人民出版社

序

《羊脂球》的作者莫泊桑(1850—1893)生于法国西北部诺曼底省的一个破落贵族家庭。童年在诺曼底乡村度过。在母亲的熏陶下，他从小酷爱文学，向往当一名诗人。童年的生活无拘无束，他热爱大自然，喜欢出海、打猎、捕鱼等户外活动。长大后，在鲁昂中学就读，后来到巴黎的一所大学学习法律。翌年，普法战争爆发，他应征入伍。军队的生活使他认识到战争的残酷，也激发起他高昂的爱国热情。战争结束后，他回到巴黎，先后在海军部和教育部任职。业余时间，他开始文学写作。对日常生活和周围事物的体验和观察成为他写作的素材。这时，他有幸得到母亲的老友，文学大师福楼拜的教诲。在这位严师的指导下，他学会了如何观察事物，如何遣词造句，来确切表达人和物的特点。他苦心锤炼，精益求精，创作技巧日臻成熟。1880年，《羊脂球》的发表使他一举成名。这篇小说深得福楼拜的赞誉，他给莫泊桑写信，表示自己的赞赏之情，信中说道“我敢说《羊脂球》是篇杰作。努力再写十二篇和它相似的故事，你就是个名人了。”

在19世纪法国文坛被著名作家法朗士誉为“短篇小说之王”的莫泊桑，无疑是一颗闪烁着奇特光芒的明星。他涉及的文学体裁有长篇小说、诗歌、剧本和游记，都取得不凡的文学成就。他的长篇小说《一生》、《漂亮朋友》跻身于世界长篇名著之林，而他的短篇小说更是世界文学宝库中的瑰宝。

莫泊桑创作生涯甚为短暂。自1880年发表了《羊脂球》后，便病魔缠身，但他依靠坚韧的毅力，勤奋笔耕。1891年以后，因精神疾病的折磨，莫泊桑只得搁笔。第二年被送入巴黎郊外的精神病院。1893年，这位杰出的小说家与世长辞。在短短的十余年间，莫泊桑发表了三百多篇中短篇小说，同时还创作了六部长篇小说，一部诗集，三部游记和相当数量的评论文章，给我们留下了丰厚的文学遗产。

莫泊桑短篇小说的题材是极其丰富多采的。在他的作品里，贵族、官僚、商贾、公务员、小业主、自由职业者直到工人、农民、流浪汉甚至乞丐、娼妓，各种人等，都获得了栩栩如生的刻画，小说所截取的生活面也十分广泛，既有描写五光十色的诺曼底乡村趣事，又有世态炎凉的都市小市民的日常生活，还有以描绘普法战争为内容的篇章。

莫泊桑短篇小说的艺术风格别树一帜。他观察深刻，独具见解，在创作中力求逼真、自然，以写实的手法描摹细节，烘托气氛，他尤其擅长运用简炼、生动、清晰的语言勾画人物，使之跃然纸上。因此连对他颇有微词的法国作家纪德也不得不坦言，莫泊桑“不失为一个卓越超群、完美无缺的文学巨匠。”

本书收入莫泊桑的多篇中、短篇小说，让读者感受这位文学大师那入木三分的天才写作手法。真正体会文中塑造的意境。



西蒙的爸爸

晌午的钟声刚刚敲过，小学校的大门就打开了。孩子们蜂拥冲向校门，你推我搡，都要争先挤出去。不过，他们并不像平日那样马上走散，各自回家吃饭，而是走出几步就站住了，聚成几堆，开始窃窃议论。

原来，这天早晨，白朗绍特大姐的儿子西蒙入学了。

这些孩子在家里都听大人谈过白朗绍特大姐。在公开场合，大家虽然很敬重她，可是在私下里，他们的母亲提起她，怜惜中总有几分轻蔑。他们受到这种态度的感染，却根本不知道是什么缘故。

西蒙呢，他从不出门，也没有在街上或者河边上同他们一道玩过。因此，他们不认识他，也谈不上喜欢他，只是听了一个十四五岁的大孩子说的一句话，又惊又喜、立刻就传开了。

“要知道……西蒙……哼，他没有爸爸。”

那个大孩子讲这句话时挤眉弄眼，一副狡黠的神情，表明他知道老底儿。

白朗绍特大姐的儿子，也走到校门口了。

他有七八岁，脸色略显苍白，穿戴挺整洁，样子腼腆，几乎有点拘谨。

那几堆同学还一直交头接耳，用狡猾而残忍的目光盯着西蒙，正像要搞恶作剧的孩子那样，在他走出校门要回家的当儿，他们慢慢地围上来，终于把他团团围住。西蒙站在圈子中央，又惊讶又惶惑，不明白他们要干什么。那个散布消息的大孩子一看得逞了，就十分得意，问西蒙：

“喂，你叫什么？”

“西蒙。”他答道。

“西蒙什么呀？”对方又追问。

这孩子给问得槽头转向，又说了一遍：“西蒙。”

大孩子冲他嚷道：“名叫西蒙，还得有点什么……西蒙，这不是姓……”

孩子眼泪都要流下来，他第三次回答：

“我就是叫西蒙。”

那些淘气鬼哄堂大笑，那个大孩子更是得意忘形，提高嗓门说：

“大家都瞧见了吧，他没有爸爸。”

一时鸦雀无声。孩子们都惊呆了，小孩子居然没有爸爸，这件事真离奇，太怪了，简直不可能。他们把他视为怪物，视为违反天理的人，同时他们也感到，自己母亲对白朗绍特大姐的那种始终无法理解的轻蔑，在他们心里增加了。

西蒙则靠到一棵树上，以免瘫倒，他呆立在那里，仿佛被一场无法弥补的灾难打懵了。他想辩解，但又无言以对，驳不倒他没有爸爸这样可怕的事实。他面无血色，最后索性冲他们嚷道：“不对，我有爸爸。”

“他在哪儿？”大孩子问道。

西蒙没话说了，他的确不知道。孩子们兴高采烈，哈哈笑起来。这帮乡下孩子近乎禽兽，这时产生一种残忍的欲望，就像同窝母鸡中，一旦有哪只受了伤，就会群起而攻之，将其争啄死。西蒙忽然瞧见邻家寡妇的一个孩子，而且他一直看着那孩子同自己一样，也是孤儿寡母过日子。

“你也一样，没有爸爸。”西蒙说了一句。

“胡说，我有爸爸。”那孩子回答。

“他在哪儿？”西蒙反问道。

“他死了，”那孩子不无骄傲地高声说，“我爸爸，他在墓地里。”

这帮淘气鬼中间，立刻升起一片赞许的嗡嗡声，就好像爸爸葬在墓地里，就抬高了这个同学的身份，从而压垮那个没有爸爸的同学。这些顽童的父亲，大多都是恶棍、酒鬼、窃贼，都虐待妻子。现在，这些合法的孩子推推搡搡，越挤越紧，仿佛要把这个非法的孩子挤死似的。

有一个孩子站在西蒙对面，这时突然伸出舌头嘲弄他，嚷着：

“没爸爸！没爸爸！”

西蒙扑上去，双手揪住他的头发，并且连连踢他的腿，那孩子反过来也狠狠咬了他的脸蛋儿。场面一片混乱，等两个交手的孩子被拉开，西蒙已经挨了揍，衣裳撕破，打得鼻青脸肿，倒在地上，而那些淘气鬼则围着鼓掌喝采。他爬起来，下意识地拍拍沾满尘土的小罩衫，这时又有

人冲他嚷一句：

“去告诉你爸爸好了。”

西蒙一听这话，心里就完全泄气了。他们比他强壮，揍了他，而他确实感到自己真的没爸爸，根本没法儿回答他们。他的自尊心很强，竭力忍住涌上来的眼泪，忍了几秒钟，实在憋不住了，这才哭起来，浑身急促地抽动，但就是不哭出声来。

敌人都幸灾乐祸，欢呼雀跃，就像野人狂喜那样，很自然地手拉着手，围着他边跳边重复喊叫：“没爸爸！没爸爸！”

然而，西蒙猛地停止哭泣，他怒不可遏，正好脚下有石子儿，他就拾起来，狠命朝折磨他的人掷去。有两三个挨了石子儿，嗷嗷叫着逃跑了。他的样子十分可怕，其他孩子也都惊慌失措了，吓得纷纷抱头鼠窜，如同乌合之众，一碰到情急拼命的人，就全变成懦夫了。

现在，只剩下这个无父的小孩子了，他撒腿朝田野跑去，因为他想起了一件事，随之便发了狠心。他要投河自杀。

原来，他想起一周之前，有一个靠乞讨为生的穷鬼，因为没有钱而投了河；捞起来的时候，西蒙也在场。他平时觉得，那个可怜的家伙又脏又丑，十分悲惨，现在死了面无血色，长胡子湿淋淋的，眼睛平静地睁着，神态很安详，这给他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围观的人说：“他死了。”有个人却补充说：“现在他多幸福啊。”西蒙也要投河，那个可怜的人没有钱，而他没有爸爸。

他走到河边，注视着流水。河水清澈，只见几条鱼追逐嬉戏，有时轻轻跃起，捉食在水面上盘旋的飞虫。他只顾看鱼，就不再哭了，觉得鱼儿捕食的技巧很有意思。不过，风暴平静了，有时还会狂风骤起，吹得树木咯咯作响，然后消失在天边，同样，“我没有爸爸，我要投河”这个念头，还不时浮现，带来强烈的痛苦。

天空晴朗，气温很高。暖烘烘的阳光照在草地上。西蒙流过眼泪，一时感到惬意和倦怠，很想躺在暖洋洋的草地上睡一觉。

一只小青蛙跳到他脚下，他想捉住，却让它逃脱了。他追上去，扑了三回都没有捉到，最后总算抓住它的两只后爪尖，看着小动物要挣脱的样子，他不禁笑起来。小青蛙收拢两只后腿，再猛力一蹬，两腿突然绷直，如同两根棍子，而金眼圈的眼睛鼓得溜圆，前爪则像两只小手一样

舞动。这令他想起用细长条的小木片钉成斜角的玩具，也是这样用力一拉，就牵动钉在上面的小兵操练。于是，他又想起家，想起母亲，心里非常难过，又哭起来，浑身一阵阵颤抖。然后，他跑到地上，像临睡前那样祷告，但是抽泣得太急，又太厉害，他完全受其控制，无法祷告下去。他什么也不想，周围什么也看不见，心思完全放在哭上。

突然，一只沉甸甸的手按在他肩头上，一个粗嗓门儿问他：“你有什么事儿这么伤心啊，小家伙？”

西蒙回头一看，只见一个留着小胡子、满头卷曲黑发的高个子工人和蔼地瞧着他。西蒙眼睛里、嗓子眼里充满泪水，答道：

“他们打我……就因为……我……我……我没爸爸……没有爸爸。”

“什么？”那人微笑着说，“可是，人人都有爸爸呀。”

孩子还伤心地抽泣，吃力地又说道：“我……我……我没有。”

那工人听了，神色严肃起来，他认出这是白朗绍特大姐的儿子；他虽然到这地方不久，但是模模糊糊地知道她的身世。

“好啦，”他说道，“别伤心了，孩子，跟我回去找你妈妈吧。她会给你一个爸爸的。”

二人一道走了，大人拉着小孩的手。那人脸上又浮现微笑，能见见那个白朗绍特，倒也不错，据说她是当地数得着的漂亮姑娘；也许他内心深处还这么想：一个失身的姑娘，很可能再次失身。

他们走到一所非常洁净的白色小房门前。

“到啦，”孩子说，接着又叫了一声：“妈妈！”

一个女人走出来；工人立刻收敛笑容，他一眼就看出，同这个面色苍白的高个儿姑娘，是绝不能开玩笑的：只见姑娘一脸正色，立在门口，似乎不准男人跨进门槛，走进这个她已经被男人骗过一次的房屋。于是他怯阵了，摘下鸭舌帽，结结巴巴地说：

“喏，太太，我把您孩子送回来了，他在河边迷了路。”

西蒙急不可待，扑上去搂住母亲的脖子，刚开口说话就又哭了：

“不是迷路，妈妈，我想投河，因为其他孩子打我……打我……因为我没爸爸。”

年轻女子满脸烧得通红，心头有如刀绞，她紧紧搂住儿子，眼泪止

不住簌簌往下流。那人站在一旁，也为之动情，一时不好走开。不料，西蒙突然跑过来，问他：“你愿意做我爸爸吗？”

一阵冷场。白朗绍特大姐倚着墙，双手按在胸口，沉默不语，忍受着羞耻的折磨。孩子见那人不答应，又说道：

“您若是不愿意，我还要去投河。”

那工人便把这事儿当作笑谈，笑着答道：

“好哇，我非常愿意。”

“你叫什么名字？”孩子又问道，“等别人再问起来，我好回答他们。”

“菲力浦。”那人回答。

西蒙沉默了一会儿，要把这个名字刻在脑子里，然后才心满意足，伸出手臂，说道：

“好吧！菲力浦，你是我爸爸了。”

那工人把孩子举起来，突然亲了他两边的脸蛋儿，随即大步流星匆匆走开了。

第二天上学，迎接西蒙的又是一阵嘲笑。放学的时候，那个大孩子又要故伎重演，可是西蒙像投石子似的，将这句话劈头甩给他：“我爸爸，他叫菲力浦。”

周围的同学都高兴得狂呼乱叫：

“哪个菲力浦？……什么菲力浦？……菲力浦，算个啥呀？……你那个菲力浦，是从哪儿弄来的？”

西蒙不再答理，他怀着不可动摇的信念，以挑战的目光注视他们，宁愿皮肉吃苦，也不肯在他们面前逃走。还是老师给他解了围，他才回家。

一连三个月，高个子工人菲力浦经常从白朗绍特家门前经过，有时看见她在窗前做衣服，就鼓起勇气上前搭讪。姑娘则客客气气地回答，但始终一本正经，不苟言笑，也绝不让他进屋。然而，他同所有男人一样，总好自鸣得意，以为姑娘同他说话时，脸色往往要比平时红一点儿。

可是，名声一旦扫地，就再难恢复，动辄遭人非议；尽管白朗绍特处处检点，倍加小心，当地已经有闲言碎语了。

西蒙倒是非常喜欢他的新爸爸，几乎每天忙完了活儿，傍晚都同新

爸爸一道散步。他也按时上学，从同学中间穿过时神气十足，根本不理睬他们。

不料有一天，那个带头攻击他的大孩子对他说：

“你撒谎，你没有一个叫菲力浦的爸爸。”

“怎么没有？”西蒙非常冲动地问道。

那个大孩子搓着手，又说道：

“因为，你若是有爸爸，那他就该是你妈妈的丈夫。”

这个推理很正确，西蒙心慌了，不过他还是回答：“反正他是我爸爸。”

“这有可能，”大孩子嘿嘿冷笑，说道，“不过，他还不完全是你爸爸。”

白朗绍特的儿子垂下头，他边走边想，去菲力浦干活的地方，卢瓦宗老头的铁匠铺。

铁匠铺就像完全被树木遮住，里面很暗，只有大炉子的红火光一闪一闪，映照五个赤臂打铁的铁匠，而铁砧发出震耳欲聋的声响。那五条汉子站在那里，像满身火焰的魔鬼，眼睛紧紧盯着他们捶打的烧红的铁块，而他们迟钝的思想则随着大锤起落。

西蒙走进去时没人瞧见，他轻轻拉了拉他的朋友。他朋友回过头来，活儿立时停了，所有人都仔细地打量他，就在这不寻常的寂静中，响起了西蒙细弱的嗓音：

“告诉你，菲力浦，刚才米修德家的那个大小子对我说，你不完全是我爸爸。”

“怎么这样说呢？”工人问道。

孩子一片天真地回答：

“因为你不是我妈的丈夫。”谁也没有发笑。菲力浦站在原地一动不动，额头放在粗大的手背上，而手掌则撑着顶住铁砧的锤柄头。他在沉思。四名伙伴望着他，西蒙焦急地等待，他在这些巨人中间显得更小了。忽然，一名铁匠向菲力浦说出了大家的想法：

“不管怎么说，白朗绍特是个正经的好姑娘，虽然遭受不幸，但是很刚强，人又规规矩矩，嫁给一个厚道的汉子，准能成为像样的媳妇。”

“这话一点不假。”那三个附和道。

那个工人接着说道：

“不错，那位姑娘失过身，难道这能怪她吗？肯定那人答应娶她，我就知道好些像她这种情况的姑娘，如今都受人敬重。”

“这话一点不假。”那三人异口同声地附和。

那工人又说道：“可怜的女人，靠自己把孩子拉扯大，吃了多少苦；从那事之后，她除上教堂再也不出家门，又流了多少眼泪，也只有上帝知道。”

“这话也一点不假。”其他人应声说道。

随后，大家都沉默了，只听见风箱吹炉火的呼呼声。菲力浦猛然俯下身，对西蒙说：

“去告诉你妈，今晚儿我要去跟她谈谈。”

他推着孩子的肩膀，把他推出去。

回头又干起活来，五只大锤，都准确落到铁砧上。他们就这样打铁，一直干到天黑，一个个强健有力，欢实活泼，都像够份儿的大锤。不过，正如在节日里，主教堂的大钟比其余的钟敲得更响一样，菲力浦的锤声也压过伙伴们的锤声，他一下一下，不住地抡锤，打出震耳欲聋的声响。他眼睛闪闪发亮，站在四溅的火星中间，劲头十足地打铁。

他到白朗绍特家敲门的时候，已是满天星斗了。他换上新衬衫和过节的外衣，胡子也修过了。年轻女人来到门口，面有难色，说道：“菲力浦先生，天都黑了，这时候来很不合适。”

菲力浦想回答，但是张口结舌，在她面前不知说什么好。

她又说道：“然而您完全明白，不能再叫人议论我了。”

这时，菲力浦突然说道：

“只要您愿意做我的妻子，还怕什么议论呢！”

对方没有回答，不过，他似乎听见昏暗的屋里身体瘫倒的声响，就急忙进去。西蒙已经上床睡下了，他清晰地听见接吻声以及母亲悄悄说的几句话。接着，他突然感到被他朋友抱起来，他朋友巨人般的臂膀将他举起，大声对他说：

“再见到同学，你就告诉他们，你爸爸，就是铁匠菲力浦·雷米，谁再敢欺负你，他就拧谁的耳朵。”

第二天，学生都到校了，快上课的时候，小西蒙站起来，他脸色发

白，嘴唇打颤，用清亮的声音说道：“我爸爸，就是铁匠菲力浦·雷米，他说了，谁再敢欺负我，他就拧谁的耳朵。”

这回，谁也不笑了，因为，大家都认识那个铁匠菲力浦·雷米，有他当爸爸，哪个孩子都会感到自豪的。

羊 脂 球

接连好几天，溃退下来的队伍零零落落地穿城而过，他们已经不能算作什么军队，简直是一帮一帮散乱的鸟合之众。那些人脸上是又脏又长的胡子，身上是又破又烂的制服，他们既没有军旗，也不分什么团队，懒洋洋地往前走着。所有的人都像是十分颓丧，十分疲惫，再也不能想什么念头，再也不能拿什么主意，只是出于习惯不知不觉地往前走着；只要一站住，便会累得倒下来。人们看见的，最多的是被动员令征召入伍的人，都是些爱好和平的人，安静度日的领取年金者，现在被枪支压得直不起腰来；还有的是年轻灵活的国民别动队，他们很容易害怕，也能很快地慷慨激昂，他们随时都准备进攻，也随时准备逃跑；再就是夹在他们中间的几个穿红裤子的正规步兵，一场大战役里被粉碎的一个师团的残余；还有和这些各种步兵排在一起的、穿着深色军服的炮兵；有时也看得见一个戴着亮晶晶钢盔的龙骑兵，他拖着笨重的脚步，很吃力地随着步兵比较轻松的步伐走着。

游击队的队伍也过去了，每一队都各自起了英勇的称号，如“战败复仇队”，“墓中公民队”，“誓死如归队”等等，他们的神气很像土匪。

他们的那些首领，有的从前是布商或粮商，有的以往是油脂商或肥皂商，现在暂时当了军人；他们所以被任命为军官，有的是因为金币多，有的是因为胡子长。他们上下穿的都是法兰绒衣服，全身佩挂着武器，镶着金线；说起话来声高震耳，经常讨论作战计划，自以为垂危的法国只是靠了他们这群大言不惭的人的肩膀才得以维持；不过他们有时候也惧怕自己的兵士，因为那原是一些亡命之徒，勇敢起来常常超出常规，但是惯于打家劫舍，荒淫纵欲。

据说普鲁士军队就要开进鲁昂城。

两个月来，本地的国民自卫军一直在附近森林里小心谨慎地侦察敌人，有时开枪打死自己的哨兵；一只小兔子在荆棘丛中动一动，他们便立刻准备作战，现在却都逃回自己的家里。武器、军服以及他们当初在三法里方圆之内拿来吓唬大路上的里程碑的一切杀人凶器突然都不见了。

最末一批法国士兵总算渡过了塞纳河，预备从圣赛威尔和阿沙镇转奥特玛桥去；走在最后的是将军，他已经不抱任何希望；带着这些一盘散沙似的败兵残勇，实在也无能为力；一个惯于打胜仗的民族竟遭遇了这样的大崩溃，英勇昭著的民族竟败得不可收拾，将军身处其中也是张惶失措；他由两个副官左右陪伴徒步走着。

此后，城里便出现一种深沉的平静气氛和一种静悄悄的惊惶不安的等待状态。许多做生意做得毫无男子气概的、大腹便便的小市民忧心忡忡地在等待着战胜者，他们战战兢兢，惟恐敌人把他们烤肉的铁扦或厨下的菜刀也当作武器来处分。

生活好像是停止了；店铺都关着门，街上鸦雀无声。偶尔有一个居民被这种沉寂吓倒，急急匆匆贴着墙边溜过。

等候期间的这种焦躁不安竟使人们希望敌人早来。

法国军队走后的第二天下午，不知从哪儿钻出来几个枪骑兵，很快地穿城而过。随后，过了不大工夫，从圣卡特琳的山坡上就下来了黑呼呼一大片人，同时在通往达纳塔尔和布瓦纪尧姆的两条公路上也潮水般涌来了两股侵略军。这三支队伍的先遣队正好同时到达市政府广场会师；于是从附近的各条街巷，德国军队都开了过来，一营跟着一营，沉重的、整齐的步伐踏得街石橐橐地响。

沿着那些好像无人居住、死气沉沉的房子，升起一片陌生的。喉音很重的喊口号声；同时在关着的百叶窗后面，有许多只眼睛在那里偷偷地瞧着这些战胜者，他们依据“战时法”，现在是本城的主人，财产和生命的主宰了。本城的住户，都留在他们遮得乌黑的屋子里，非常惊慌，就仿佛碰到了洪水泛滥和毁灭性的大地震；不管你是多么聪明，多么强壮，都毫无用处了。因为，每逢事物的旧秩序横遭摧毁，安全不再存在，人为的法律或自然法则所保护的一切东西都听凭一种凶残的无意识的暴力来摆布的时候，人们就不免要有这种同样的感觉。地震把整整一个民族压死在倒塌的房屋下；江河泛滥之后，淹死的乡民、牛尸和房上倒下来的梁柱就一起顺流而下；打胜仗的军队一到，便要屠杀自卫的人，带走被俘虏的人，以腰刀的名义大肆抢劫，以大炮的声音来向某一个神祇表示谢意；所有这一切都是极可怕的大灾害，使我们无法再相信上帝的公道正义，也不能如人们教导我们那样，再信赖上天的保佑和人类的

理性。

各家门口都有零星队伍去敲门，跟着就钻进去住了下来。这就是侵略之后的占领行为。战败者的义务从此开始，此后对战胜者必须和蔼驯顺。

过了一些时候，第一阵恐怖过去之后，又出现了一种新的平静气氛。在好多的家庭里，普鲁士军官都和这家人一桌上吃饭。有的军官也颇有教养；为了礼貌，常常对法国表示同情；并且说，尽管参加了这场战争，对战争却十分厌恶。人们当然很感激他有这种情感；何况不知哪一天也许还要依靠他的保护呢。把他敷衍好了，也许可以少负担几个兵士的供养。既然一切都要听凭这个人的摆布，又何必得罪他呢？真要那样办的话，也无非表示大胆冒险，而不能算是勇敢。这时的鲁昂市民们已没有那种大胆冒险的最后他们又从法国人自己处世的礼法中得出了一条至高无上的理由说，只要不在公共场所跟外国兵表示亲近，在自己家里客客气气原是允许的。于是到了外面，彼此都变成不相识，可是到了家里，却很高兴谈谈说说，而住在家里的德国军官呢，每晚待在壁炉旁边跟大家一起烤火取暖的时间也就更长了。

就是城市本身也渐渐恢复了平常的面貌。法国人还不大出门，可是普鲁士兵却已挤满了街道。此外，穿蓝军服的德国骑兵军官虽然盛气凌人地挎着他们的军刀在街上摆来摆去，可是对普通市民的那种蔑视神情，也并不比去年在这些咖啡馆喝酒的那些法国步兵军官格外厉害。

不过在空气中却添了一种东西，一点难于捉摸的、陌生的东西，一种令人不能忍受的外来的气氛；仿佛有一种气味散布开来，那就是侵略的气味。这种气味充塞了各住户和各广场，改变了饮食的滋味，使人有在遥远的、野蛮可怕的部落里作客的感觉。

战胜者老是要钱，并且要得很多。居民们总是如数照付。他们原也很有钱。不过一个诺曼底省的大商人，钱越挣得多，当他忍受牺牲，看见自己的财产一点一点地转移到别人手里时，他的苦痛也越大。

可是在城外，顺着河流往下两三法里，到了克鲁瓦塞、第厄普达尔或比普沙尔附近，船夫和渔人便常常从水底捞上德国人的尸体来。这些尸体都穿着军服，被水泡得肿胀，有一刀砍死的，有一脚踢死的，也有头

被石头砸开的，也有从桥上被人一下子推下水的。这条河底的污泥里，埋葬着不少这样暗暗的、野蛮的、合法的复仇行为，那是不为人知的一些英勇举动，一种无声的袭击，这远比白天打仗要危险，但享不到光荣的盛名。

要知道，对外国人的仇恨永远鼓励着几个不怕死的人，他们是随时可以为理想牺牲生命的。

后来，因为侵略者虽然做到全城都已屈从在他们极严格的纪律之下，但是大家传说的那些他们在乘胜挺进途中所干的凶恶勾当，他们在这里却一样都未干过；于是大家的胆子就壮起来；做买卖的需要在本地大商人的心中又活动起来。那时法国军队还据守着勒阿弗尔港，本地有几个大商人在那里是有大笔投资的，他们很想从陆地先到第厄普，然后再乘船到那个港口。

他们利用了几个相熟的德国军官的势力，居然从总司令那里弄来了一张准许离境的证书。

有十个人在车行里订了座位，订好了一辆四匹马拉的公共马车送他们走这一趟；他们决定在一个星期二的清晨，天不亮就动身，以免招惹许多人赶来看热闹。

几天来，地面已经冻得很硬；到了星期一那天，下午三点钟光景，从北方吹过来大片大片的乌云，雪纷纷降下来，不停地下了一个下午和一整夜。

清晨四点半，旅客们已聚齐在诺曼底旅店的院子里，他们要在那上面车。

他们都还睡眼惺忪，虽然披着毯子，还是冻得直哆嗦。在黑暗之中，彼此也看不大清楚；这些人身上都穿着层层迭迭的厚冬衣，望过去好像是一群穿着长袍的肥胖神父。不过有两个男人终于互相认出来了，紧跟着第三个人走了过来，他们聊起天来。一个说：“我把我的妻子也带了去。”另一个说：“我也一样。”还有一个说：“我也如此。”第一个又说：“我们不再回鲁昂来了，如果普鲁士军队到勒阿弗尔，那我们就到英国去。”他们都有这种计划，因为他们气质原是相同的。

不过始终还没有人来套车。一个马夫提了一盏小灯不时地从暗洞洞的一个小门里走出来，又立刻钻进了另一个门。可以听见马蹄踢地的



声音，声音不大，因为地下垫了厩草，从马房的尽里头传来一个男子骂咧咧跟马说话的声音。一阵轻微的铜铃声说明有人在套马具；轻微的铃声不久变成了一种清脆的、不断的铜铃颤动声，这个声响是随着马的动作而变化的，时而声息全无，时而突然一动又响起来，同时发出一只钉了马掌的马蹄踏在地上的沉闷声音。

门又突然关上。什么声音也听不到了。这些冻僵了的绅士们早已不说说话；他们一动不动僵直地站在那里。

鹅毛大雪组成一幅绵延不断的大帷幕从天上放下来，一面放，一面闪闪发光；万物的形象都看不清楚了，一切事物都蒙上了一层薄冰。在这座严冬笼罩着的安静的城市的沉寂中，只听见雪片下降时那种模糊的、无以名之的、捉摸不住的沙沙之声，但这种沙沙之声又不能真正算作一种声响，只好说是我们感觉到有这种声响，因为那不过是一些轻飘飘的微屑掺混在一起，充塞了空间，盖满了世界。

刚才那个人又提着灯出现了，他拉着一匹垂头丧气丝毫不想出来的马。他把马拉到车辕旁边，系上了僵绳，在马的前后左右转了半天，才把马具收拾妥当，因为他只能用一只手干活，另一只手拿着灯。当他正预备走去拉第二匹马的时候，他看见了这几位一动不动的旅客，他们已经满身是雪，成了白人了，他对他们说：“你们为什么不上车去待着，至少雪不会下在你们身上了。”

毫无疑问他们原先没想到上车子，一听这话于是急急忙忙都奔了过去。那三个男子先把各人的太太安置在车厢尽里头，然后自己才上去；随后另外几个模模糊糊、看不清楚的人影也爬了上去。坐在剩下的空位子上，彼此谁也没跟谁说一句话。

车厢的底板上铺着稻草，各人的脚都埋在草里。坐在车厢尽里头的那几位太太，都随手带着烧化学炭的小铜脚炉；她们立刻都把炭点燃起来，并且低声地列举这种脚炉的优点，说了好大半天，其实彼此告诉的事情，谁都早已知道。

最后公共马车总算套好了，本应套四匹马，现在却套了六匹，因为车重路滑不容易拉。这时车外有人问道：“大家都上车了吗？”车厢里有个人回答：“都上来了。”于是车出发了。

车子走得很慢，很慢，一小步一小步地走着。车轮陷在雪里；整个车

身发着低沉的咯吱咯吱响声呻吟着；那六匹马一步一滑，呼呼喘着，全身冒着热气；车夫的那条大鞭四面八方地飞舞，不停地吧吧响着，一会儿卷起来，一会儿伸展开，活像一条细蛇；有时鞭子突然抽到一个滚圆的马屁股上，那匹马就猛地一用力，把屁股高高地一耸。

谁也没有觉察，天已经渐渐亮起来。轻飘飘的鹅毛雪片，也就是车里一位地道的鲁昂土著旅客把它比作天上降下的棉花的雪，也不下了。野地里忽而出现一行蒙着白霜的大树，忽而出现一所顶着雪的茅屋；天上覆着大块的黑而浓的云使得大地更显得白茫茫地耀眼，这时候从云间透出了一片模糊的光亮。

在车厢里，借着这种黎明时的凄凉的光亮，人们互相好奇地打量着。

车厢尽里头最好的位子上，坐的是住在大桥街的葡萄酒批发商人鸟先生夫妇，他们正面对面地坐着打瞌睡。鸟先生从前给人当伙计，老板买卖破产以后，他就把铺底顶了过来，发了财。他做的买卖是以很低的价格把很坏的葡萄酒批发给乡间的小贩，因此认识他的人以及他的朋友都认为他是个花招最多的好商，是个诡计多端、爱说爱笑的真正诺曼底人。

他这种奸商的名声已是十分昭著，因此本地的闻人杜尔奈先生，一位文笔尖刻而细致、专编寓言和歌谣的名家，一天晚上在省政府的晚会上，看见太太们都有睡意，便向她们提议玩鸟飞的游戏，马上这个双关语就飞遍了省长的各个客厅，后来又飞向全城的各个客厅，有一个月之久使得全省的人都咧着嘴笑个不住。

鸟先生出名还有另外一个缘故，那就是他善于恶作剧，爱开玩笑，不管是恶毒的或是无伤大雅的玩笑，在他都无所谓，所以任何人一谈到他，就立刻要加上这样一句话：“这个鸟，真是有钱也买不到的宝贝。”

他的身量很矮小，挺着一个大皮球似的肚子，肩上是一张通红的脸，蓄着灰白色的须。

他的妻子是一个高大、强壮、意志坚强的妇人；说话总提高了嗓门，主意来得特别快；她在铺子里是秩序和算术的化身，多亏有她欢天喜地跳跳钻钻，店里才显得有生气。

在这对夫妇旁边的是属于更高一个阶层，道貌岸然的卡雷—拉玛